

#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## 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隆活塞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汇隆活塞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7]6740 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3,000 万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.20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,600 万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[2017]京会兴验字第 77000004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## 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学苑广场支行(下称“浦发银行”)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)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(三)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,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## （三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
浦发银行	75080078801700000039	36,000,000.00	0.00
合计		36,000,000.00	0.00

## （四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### 1、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项目	金额(元)	
募集资金总额	36,000,000.00	
加:利息收入	21,860.91	
合计	36,021,860.91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:2018 年年度
1、清还贷款	20,000,000.00	0.00
2、支付材料款	4,932,893.43	0.00
3、购买非股权资产	7,137,828.53	0.00

4、支付电费	700,449.99	400,449.99
5、支付职工薪酬	1,599,028.82	0.00
6、银行手续费	304.50	0.00
7、支付税费	1,651,355.64	1,651,355.64
合计	36,021,860.91	2,051,805.63
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	0.00

经核查，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### （五）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于2017年12月25日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议案》，根据该议案，募集资金用途由购买非股权资产7,137,828.53元人民币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8,862,171.47元人民币变更为购买非股权资产7,137,828.53元人民币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8,862,171.47元人民币、偿还银行贷款20,000,000.00元人民币。

## 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申万宏源认为：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《三方监管协议》。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《股票发行方案》一致，已于2018年度使用完毕，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2019年3月28日

公司  
2)